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承辦人：錢柄匡

電話：04-37061208

電子信箱：e-1406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301313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頁面檔、ATTCH1、ATTCH2 (A09030000E\_1130131386\_senddoc1\_1\_Attach1.PDF、A09030000E\_1130131386\_senddoc1\_1\_Attach2.pdf、A09030000E\_1130131386\_senddoc1\_1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委員會檢送之有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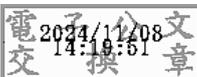
「114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」招生訊

息，請惠予公告並轉知校內符合資格學生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委員會113年11月1日障字第113000004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及其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 2024/11/08 14:19:51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